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公司已于2018年1月12日披露了《2017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修正后2017年度预计盈利500万元~5,000万元，但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确认，能否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业绩情况请以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为准。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提高警惕，谨慎决策，防范投资风险。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 二、监事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及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第四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

##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产生。

##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推荐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8年2月13日16: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将不再接受各方的监事候选人推荐；

（二）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将会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

（三）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确定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并须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犯有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

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9、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10、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1、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2、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详细简历；

2、监事候选人推荐函及推荐书，见附件；

3、监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为监事候选人的函》原件，见附件；

4、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5、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已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二）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告通知的截至日期2018年2月13日16:00点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联系人：孙吉庆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

附件：

## 红头文件

### 推荐函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经研究决定，兹推荐XXX为贵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等材料附后。

特此推荐。

XXX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推荐候选人类别	监事		
推荐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年龄		电话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事项	<p>（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p>		

# 关于同意提名为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

本人\_\_\_\_\_，（正楷体）完全清楚监事的职责，保证提供给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简历等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如出现不符合监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监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本人同意提名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简历等材料及其他有关本人及相关人员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候选人：

年 月 日